

债券代码: 163010.SH	债券简称: 19 浦集 02
债券代码: 163011.SH	债券简称: 19 浦集 03
债券代码: 163226.SH	债券简称: 20 浦集 01
债券代码: 152826.SH/2180129.IB	债券简称: 21 浦集 01/21 浦发集 01
债券代码: 188374.SH	债券简称: 21 浦集 02
债券代码: 188375.SH	债券简称: 21 浦集 03
债券代码: 185144.SH	债券简称: 21 浦集 04
债券代码: 185140.SH	债券简称: 21 浦集 05
债券代码: 185301.SH	债券简称: 22 浦集 01
债券代码: 184293.SH/2280115.IB	债券简称: 22 浦集 03/22 浦发集 03
债券代码: 184386.SH/2280217.IB	债券简称: 22 浦集 04/22 浦发集 04
债券代码: 137688.SH	债券简称: 22 浦集 05
债券代码: 115424.SH	债券简称: 23 浦集 01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近日，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南汇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汇建工”）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原告上海麦格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格灵公司”）与被告南汇建工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为（2024）沪 01 民初 2 号]，尚未开庭审理。该案件原告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南汇建工向麦格灵公司返还人民币 1,179,206,650.31 元；2、案件的诉讼费由南汇建工承担。

二、诉讼案件的具体情况

（一）各方当事人

原告：麦格灵公司

被告：南汇建工

（二）案件内容

根据起诉书，2011年12月，原被告间签订“路发广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其中原告为发包方，被告为承包方；工程施工项目于2016年竣工验收，并于2019年完成审价、结算等工作。原告方面称其在施工过程中共向被告支付2,017,222,422.11元，而根据项目的结算审计报告及补充协议，实际应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为838,015,771.80元。故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被告返还超出部分的1,179,206,650.31元。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鉴于案件尚未开庭审理，诉讼结果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诉讼进展，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为《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涉
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之盖章页)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